

人生悲劇启示录



出版说明

当前，遵纪守法教育成为一项迫切任务。为了给广大读者提供丰富多彩的阅读材料，我们编辑出版了这本小集子，旨在改变通常的说教式的呆板模式，以生动的、真实的事例，警醒人们，为预防犯罪、维护社会的长治久安作出自己微薄的努力。

目 录

黄粱篇.....	(1)
蚍蜉撼树——“子中国”反革命组织的黄粱一梦	(1)
“军统特务”的曲折	(7)
留学生中一败类	(10)
政协中的特务	(14)
狂言恶行催人思	(15)
冷灰潜热梦燎原	(18)
鲜血篇.....	(23)
“3·2”血案凶手的末路	(23)
足迹——罪恶的证据	(26)
两场凶案	(28)
惨绝人寰	(31)
母鸡 屈姑 血斧	(34)
一支香烟两条命	(38)
“开杀戒”死有余辜	(39)
自毁了锦绣前程	(42)
情爱曲与长恨歌	(44)
凶惨案与血教训	(47)
震惊湘西的报复案	(50)
家庭成员残杀录	(53)
十条人命的血案	(58)

岂容“枭雄”逞凶狂	(61)
铜臭篇	(66)
“女强人”的金钱欲	(66)
全国特大要案始末	(70)
家贼	(75)
政府大楼被窃记	(77)
“奔驰”轿车与花园别墅	(79)
“导游”的阴谋	(81)
青年冠军的悔悟	(82)
赌博引出的横祸	(86)
黄金美女“天堂”梦	(87)
铜臭孕就的虐待狂	(90)
天伦篇	(93)
糟塌女生的色狼	(93)
阴差阳错的强奸案	(95)
暴奸幼女的淫贼	(98)
拉人奸妻的流氓	(100)
纯女真情被骗记	(103)
寻夫戏后的奸杀	(107)
讨孽债错铸罪狱	(110)
荡妇杀夫天难容	(113)
欺诈骗	(116)
征婚启事的启示——W的骗局	(116)
赔了夫人又折兵	(120)
金钱的魔力——建国以来最大的巨额经济诈骗案纪实	(122)
大诈骗犯的沉浮	(126)
“文凭”的魅力	(130)
“心算专家”大骗局	(132)

“玛丽小姐”露馅记	(132)
读职篇	(138)
名列榜首的奥妙	(138)
判决后的沉思	(139)
省长的“腐烂”	(142)
年轻“绿衣天使”的堕落	(145)
见利忘义的法院院长	(146)
执法者暴行二则	(147)
枪下留人	(148)
银行蛀虫的下场	(154)
“婆婆官”成阶下囚	(157)
保卫科暗夜“捉奸”记	(159)
违章作业的恶果	(161)
怪味篇	(163)
“梦幻曲”与重婚罪	(163)
为恋情同蹈罪坑	(166)
为求子而毁灭的人	(167)
可恶的罪犯与可悲的家长	(170)
她后悔并不太迟	(172)
猜疑悲剧生	(174)
一夫多妻的美梦	(176)
四命凶案的教训	(177)
三次死刑的结局	(181)
奇怪罪犯不奇怪	(186)
残害“贼”的犯罪	(189)
玩笑开出凶杀案	(192)
大意烧森林	(193)
罪与非罪	(195)

破坏选举入监牢	(197)
拳头与法	(198)
“全国人大代表”的卑鄙	(201)
轰动环球——1987年世界十件大案	(203)
追悔莫及	(210)
一封丈夫致妻子的信	(211)
宗族观念“吃”了他	(213)
重情轻法共沉沦	(215)
他被“神医”医死	(218)
“限手”的下场	(219)
泄愤炸坟法不容	(222)
没有盗窃的“盗”案	(224)
“人赃俱获”的假案	(228)
天下本无事	(231)

黄 梁 篇

蚍蜉撼树——“子申国”

反革命组织的黄粱一梦

在这个伟大的改革时代，国家、社会时刻都在酝酿、进行着新的进步的变化；然而，不可否认的现实告诉我们：在共和国的某些角落，落后的生产方式、僵固的封建意识产生着各种愚顽不化、触目惊心的可笑行动。公元1981年至1986年间，福建、浙江等地冒出的“子申国”“皇帝”及其所作的黄粱美梦，就是一个典型的范例。

值得一提的，这个黄粱梦确实发人深省。

一 “鸿鹄之志”

1981年初，春寒料峭。一天，浙江省平阳县水头镇出现了一个哼哼哈哈、尖嘴猴腮的小老头。此人真名乃李光长，此时已化名郑民。他说此次前来是专程看望久未谋面的老友魏志健。这位魏志健原是个臭名昭著之徒，曾因奸淫妇女、诈骗以及进行反革命活动而受惩。

他们两人臭味相投，小聚几日，李摸清了魏的“苦恼”，便漫不经心地说：“我说老弟，你当真想当官？”

“此话怎讲？”

李侃侃而谈：“嗯，是这样的，老弟你也许有所不知，美国的朱纲、苏联的乌林别托等位先生，按孙中山的遗嘱，创办了一个‘子申国’，并在安徽铜陵建立了不小的地下兵工厂制造武器。他们封我为皇帝，要我出来掌管天下。”

魏志健得知，李光长这两年走南闯北，颇有些来头，这时已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

“若果真如此，老兄当了真龙天子，可别把愚弟给忘喽！”

“老弟今后的任务是把‘文革’时期的造反派再组织起来，编入‘子申国’武装。大业一成，老弟是当然的开国元勋。”

李光长煞有介事地当即宣布：

“我现在就任命你为‘子申国’第三兵团军长！”

一出丑剧就这样莫名其妙地、可笑地开演了。

“皇帝”李光长何许人也？他是个长年蛰居于浙江苍南县昌祥村的农民，尽管相貌猥琐，行将就木，却怀揣“鸿鹄之志”，一心幻想当上主宰一切的皇帝。无奈时运不济，连口饱饭都混不上。直到解放，他才结束童年时代的贫苦生活。他的文化程度是小学，是在扫盲班补上的。由于能说会道，他当上了生产队长，后因贪污被判刑5年，服刑期间企图脱逃，被加刑5年。刑满释放后，李亦未忘“皇帝”目标，四处流窜作案，散布反动言论，多次实施反革命、诈骗行为，又被公安部门收容审查。

尽管屡经“曲折”，李光长仍不忘“鸿鹄之志”，终于扯起了所谓“子申国”的破旗……

二 机关算尽

当然，要建国立业，单靠几个人成不了大气候，于是，李

光长又“提升”魏志健为“子中国武装总部第三兵团副司令”。魏匆匆赶往福建，利用搞伪公债作为掩护，阴谋寻找台湾特务，或者选择下海偷渡逃台对象，千方百计地企图与台湾取得联系，要求台湾方面给予经济援助和提供作战武器。然而，魏志健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未能与台湾挂上钩。

仅数月，他们一伙的足迹就踏遍了福建的明溪、宁化、建宁等山区，积极物色社会上一些受过政府处罚的人以及少数对现实不满者，入伙参加“子中国”。他们迎合这些人梦想升官发财的心理，对那些愿为“皇帝”效劳的人封官许愿。这些子虚乌有的乌纱帽居然也叫不少人上了钩！

1984年8月，魏志健又偷偷潜入福建的清流、嵩溪，不久认识了合作化期间曾担任过民兵队长，后脱离党组织，长期在外“捞世界”的林炳启。几番诱说之下，相信自己即将时来运转的林炳启，为得到眼前这位“第三兵团司令”的提携和重用，竟无耻地称比自己仅长一岁的魏志健为“叔叔”，当即表示愿为“子中国”效忠。

半个月后，前呼后拥之下，“子中国”“皇帝”亲临清流县，实地“考察”林炳启。一番“朝见”仪式后，李光长开始了当面测试，很是郑重其事：

“林炳启，朕问你，会打仗吗？”

“会，会的！”林差点把喉咙喷了出来。

“你——敢不敢指挥战争？”

“敢！”声音斩钉截铁。

“若叫你指挥打一个县，打得下来吗？”

“能！我土改时任过民兵队长，一个县能打下来。”

“将才，好一个将才！”

1985年初，李光长伙同魏志健带领一个工程队溜到山西省，在那里承包了一座煤矿，声言“要把煤矿办成‘子申国’的大矿，作为‘子申国’的临时指挥部。”并多次察看了煤矿周围的地形及通道。

林炳启果然不负“皇帝”重望，在清流县发展了林永开、巫启祥、戴选能、周正务等人。暮春的一天，阴雨绵绵，他们龟缩在一间小屋里，边喝边扯，酒过三巡，魏志健就把李光长当初对他说过的一番话原原本本地照搬给林永开等人听，并说：“事成之后，大家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挑不尽的宫庭美女，如果诸位有意并能到山西拜见郑民皇帝，还可封到官职。”林永开被魏的一席话说得心里直痒痒。数月后，他便不远千里来到山西，在煤矿见到了日思夜梦的“皇帝”。李对林此举极为赏悦，当即封他为“兵团1085军”“军长”。

不久，“子申国”的“关防大印”炮制成功，李首次用此印任命了“清流县长”、“清流地方治安团长”和“将乐县副县长”等一批骨干分子。

林永开一面积极发展集团成员，一面制造政治谣言。他伙同林炳启、戴选能等骨干，到处散布对党和政府不满的言论，煽动群众的不稳定情绪，蓄意制造混乱，什么“‘子申国’皇帝即将登基”，“四大军区有三大军区属于‘子申国’”，“‘子申国’有的是核武器，届时引起世界大战，进而改朝换代，还有天兵相助，保护皇帝登基”，“如果参加‘子申国’，到原子弹爆炸时就可以派车接走”，等等，倒确实吓倒了一些蒙昧的群众。宁化水茜乡一带不少村民就认为“变天”在即，纷纷从银行中提取存款，争相购买物资。更有甚者，有的群众为保平安，免遭原子弹之伤，争相报名加入“子申国”“国籍”。有

位村民觉得自己仅报名不够瘾，还替不满18岁的儿子报了名。“子申国”骨干分子还对乡村干部进行威胁、恐吓，致使一些村委干部不敢在村委值班，甚至不敢在家安睡，生怕大祸临头。一时间，宁化县一些乡村人心惶惶。据统计，仅宁化水茜乡，被煽动参加这个组织的就有60余人。

“子申国”骨干分子经常耍的花招当然包括利用迷信愚惑群众。林炳启指使巫婆王桂轩等人，在明溪“降童”。一切都由林事先导演好，林问什么，巫婆答什么，都清清楚楚，并有计划地叫吸收参加“子申国”的人去旁听。巫婆煞有介事地低语胡咒：“要改朝换代了”，“‘子申国’很快就会建立，皇帝李姓”，“‘子申国’一定能掌天下。”演得活龙活现，使旁听者信以为真，纷纷宣誓参加“子申国”。他们并给“子申国”成员发了“护身符”。

李光长虽说当上了“子申国皇帝”，却仍是一副穷酸相，其手下的“司令”、“军长”们也差不多个个如此。于是，他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筹集经费。还号召各成员自愿交款。交1000元至1500元者可当团长，交5000元者可任“师长”，交10000元者可就职“军长”。一些集团成员纷纷响应，几十几百地踊跃交款。有位村农忍痛卖掉两担谷子，上交“组织费”412元。更有一位把家中仅有的一头耕牛卖掉，得款500元，全部如数上交；他听林炳启说，待“子申国”成立后，人民币自动废除，现在交了钱的，以后加倍偿还。因此，虽无牛耕田，他倒也心安理得。

三 磨刀霍霍不自量力

根据李光长的“旨意”，“子申国”的骨干成员首先制作了以两个地球体作为图案的由赤、蓝、黄、白、黑五种颜色

组成的五色“国旗”，还设计了“军旗”和以龙头为肩章图案的军装样式，林永开负责起草了“军纪法”、“记功条例”和“军部官兵誓言”，进行武装暴动前的准备工作。他们还试图用中药配制一种能致人昏迷的药，以供暴动时使用，结果未成。同时，他们还制定了就地抢夺枪支的计划。

李光长请来“军部秘书”张瑞芳卜算甲子说：“30除夕的寅时3点零5分是虎年虎月虎时，是新的一年开始，打仗一定能百战百胜。”众人听了无不欢呼雀跃。

他们认为，宁化水茜发展成员较多，有基础，地又偏僻，容易攻打。于是他们将暴动队伍分为1个大队，5个中队。由“军政委”周某带领队伍攻打水茜乡政府、武装部、派出所、银行和邮电局，还密谋攻打劳改农场，把农场犯人全部放出，编入暴动队伍。然后，总攻宁化县城。林永开连夜突击制定了攻打宁化的作战方案、计划表和火力配备表以及攻占线路，由曾某画了攻打宁化县的详细“作战地图”。同时，发布命令，通知清流、宁化、明溪、建宁等各路队伍到明溪的云阴寺集合。

人迹稀少的云阴寺，此时已挂起“子申国”的五色“国旗”和“军旗”，迎接着不时从各地汇集到此的“子申国”成员，很是热闹。最先赶到云阴寺的林永开、周正务、曾今喜等6人抓来几只鸡宰杀，举行隆重的6兄弟结拜仪式，喝着鸡血对天发誓：“推翻共产党，永保‘子申国’江山不变色，与‘子申国’共存亡！”大年30晚，水茜、安远、清流、建宁等各路队伍基本到齐，林永开召开团以上骨干会议，宣布了“作战命令”。

他们未曾知晓，我公安部门早已掌握了“子申国”的阴

谋。

虎年2月10日凌晨3时（农历正月初二），33名“子申国”“团”以上成员在云阴寺束手就擒。

在离云阴寺有段距离的“指挥总部”，林炳启被戴上手铐；两个月后，在逃的“子申国”“皇帝”被逮捕归案。“子申国”反革命集团就此覆灭。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分则关于“反革命罪”作了如下规定：以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为目的、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为，都是反革命罪。……阴谋颠覆政府、分裂国家的，处无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其他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等待“子申国”皇帝及其追求者的，是法律的严正审判。那些众多上当受骗的山区农民又不知作何感想？

“军统特务”的曲折

1936年秋天，中华民族面临重大危难的时刻，北平的一个朦胧的黎明。前往张学良军中开展统战工作的由数百名学生组成的学兵队乘上了开往西安的闷罐车。其中有一位长脸大眼、身材魁梧的青年，他就是后来蒙冤三十余年的“军统特务”张百川。

学兵队到达西安后，受到了我党的工作机关——东北军工作委员会领导宋黎（解放后任大连市委书记）、刘澜波（解放后任邮电部副部长）的接待。短训后，张百川被派进东北

军六十七军特务连，他的工作是：进行停止内战、团结抗日的宣传。

西安事变后，张被调回西安，工作于东北救亡总会。

“七七”事变后，几经辗转，来到朱瑞（八路军一二〇师政治部主任）领导下的十八集团军驻新乡办事处工作。

不久，乘国民党军统特务李果湛在晋东南组织伪游击队之机，打入军统。

张百川以其谨慎、大胆、果断的行事风格，深得李果湛之赏识，很快被委任为“纵队”政治部主任兼教导总队副队长。

就这样，张百川开始了多年战斗于军统内部的不平凡生涯。

不久，李果湛与其得力助手张百川前往武汉，张在军统临澧特训班受训三个月后，又被调回军统局武汉区任职，于是，他成为敌人心脏中的一颗钉子。然而，张的特务生涯是极其曲折动荡的：

1938年7、8月间，军统从长沙调入一百名特务，以加强武汉区特务破坏抗日的活动。张因频频调动，与朱瑞失去联系，一时心急如焚，后终于在武昌找到了一年未见的刘澜波同志，向他汇报了打入军统的详情。汉口山峙街秘密接头处，刘派来的人得到了一百名特务的名单及武汉区国民党特务的活动情报。张百川为民立下了殊勋。

武汉沦陷后，张百川被军统局调往西安，同时，与刘澜波联系中断。

虽然与党失去了联系，张百川仍面对各种险恶坚定地活动于虎穴之中。

一个细雨霏霏的夜晚，集贤庄十八集团军办事处的伍云甫处长接待了一位令他难以忘怀的“军统特务”。张百川将自己掌握的军统局西北区所辖晋、陕、甘、宁、青五省特务组织的分布、活动情况及全部特务人员名单交给了伍处长。这份极其重要的情报很快到了西安办事处，旋即又到了延安。

当然，军统局西北区一刻也未曾停止向延安派遣特务。张百川经多方争取，于1940年春，以军统“密探”身份，“打入”延安。刘澜波赶到招待所接待了他。张百川将军统的派遣计划作了详细汇报，同时又见到了伍云甫同志。但是，革命需要他留在敌人内部。于是，张百川在到延安的第6天便启程返回虎穴西安。

在西安，张百川按照在延安规定的接头日期和暗号，与党派来的张春山同志接上了关系。二人从此保持单线联系。

1941年，张百川被军统局调往兰州特训班任书记。敌方对他负责的边疆组久无情报上报产生怀疑，遂于同年9月关了他半年禁闭。于是，他与张春山中断了联系。这一断，给他带来了解放后三十余年的冤狱生涯。

新中国诞生前夕，张百川巧妙地脱离了军统，但仍未与党取得联系。解放后，张向开封市公安局坦荡地陈述了自己的历史，然而，怎能仅凭其表白就可以相信这位令民切齿的“军统特务”呢？他几番奔波，均因社会动荡、人事变迁而一无所获，正在他茫然不已时，“镇反”开始，张被逮捕入狱。下面是法院对他的判决书：

“被告张百川，自一九三六年至四四年，充任匪军统局助理秘书、科长、组长等职；一九四〇年受军统局指使，到延安打入革命阵营内部，建立组织，调查共产党的动态、人数、

组织等情况……张百川充当匪特务，窃取我军政情报，处以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张百川被押向茫茫戈壁……

三十多年的劳改生涯里，他多次向管教干部提出过申诉，然而，回答他的是呵斥和训诫。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事求是”的春风又吹醒了张百川心头的希望。他给妻子李新景写信，要她赴京替夫申诉。

在66年，李新景曾来到最高法院申诉，决定先找刘澜波，无奈当时刘正被“文革”小将批斗，只好沮丧而回。这一次，李新景直接找到了《人民日报》。不久，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收到了《人民日报》社传来的申诉材料和张百川从新疆寄来的要求再审的诉状。

这个历史旧案，由原承办单位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然而，无情的时光，历史的尘埃，使办案人员未能获得确凿的证据。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宣告张百川无罪，认为原判定罪科刑不当，但结论不甚彻底。于是，张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高级法院裁定撤销原判，发回开封市中院重审。

开封中院终于找到了有价值的线索，找到了证明张百川九死一生的革命活动的原始文件。历史的鉴证终于驱除了笼罩在张百川及其亲属头顶的乌云。

留学生中一败类

留学异国，是当今立志学有大成、报效中华的中国青年乃至中年人梦寐以求的。对此变成现实的幸运者们，大都能

艰苦攻读，报效国家，他们是炎黄子孙的精英，中华民族的骄傲。然而，其中也有可悲可耻的堕落者。个别败类的行径，更是令人发指。沦为国民党特务的女留学生C，就是一个人所共愤，法所难容的可耻败类，她给人留下痛恨，更给人留下深思。

C女士从小聪明伶俐，好学肯钻。在那造反有理、天下红遍的岁月里，她作为“可以教育好的子女”却在家勤奋学习外语。1980年，年已26岁而未上过大学全靠自学成才的她，令人羡慕地分配到某单位当翻译。

随着文凭的增值，出国热的出现，C做梦也想在异国拿一学位。但因没有经济保证人，无法成行。但她一旦立志，为达目的，岂择手段。她利用工作之便，1981年结识了五十开外的Y国商人W，认其为干爹，倾其心愿，并以付出贞操为代价。1982年“五·一”节后，C办好了出国手续，在上海虹桥机场告别父母，来到了Y国W家中。经几个月的埋头攻读。这年秋天她被大学录取了，由W作她的身份及经济保证人。在W为她支付了学费后，她成了一名自费留学生。

入学不久，她结识了台湾来的留学生M，几经交往，居然“情投意合”了。M经常请她上饭馆、游乐场，逛公园、看电影，一切费用由M支付。开始她还感到不好意思，不久便习以为常，改变了留学的初衷，追求自由世界的的生活了，甚至不顾人格，不久便与M同居。

M的慷慨解囊另有所图。他经常询问C在上海的同事、朋友的情况。不久便原形毕露，对C说：“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吗？”“不知道。”“我是台湾情报局的人。我到K市来就是要找大陆上的人，了解大陆内幕情况。你向我介绍的好多朋友、